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民生國際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38)

建議股份合併

建議股份合併

董事會建議進行股份合併，基準為每五(5)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已發行及未發行現有股份合併為一(1)股每股面值0.50港元之合併股份。股份合併須待(其中包括)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於本公告日期，2,210,992,977股現有已發行股份已獲繳足或入賬列作繳足。假設自本公告日期起直至股東特別大會日期將不會配發、發行或購回任何進一步股份，緊隨股份合併生效後，442,198,595股已發行合併股份將予繳足或入賬列作繳足。現有股份目前按每手2,000股現有股份之買賣單位於聯交所買賣。待股份合併生效後，合併股份將繼續以每手2,000股合併股份買賣。

一般資料

本公司將召開及舉行股東特別大會以供股東審議及酌情批准股份合併。就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所信，概無股東將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有關股份合併的決議案放棄投票。一份載有(其中包括)有關建議股份合併的進一步資料及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通告的通函預期於2021年2月8日(星期一)或之前寄發予股東。

建議股份合併

董事會建議進行股份合併，基準為每五(5)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已發行及未發行現有股份合併為一(1)股每股面值0.50港元之合併股份。

股份合併的影響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法定股本為500,000,000港元，分為5,000,000,000股每股面值為0.10港元的現有股份，其中2,210,992,977股現有股份已獲發行及繳足或入賬列作繳足。假設自本公告日期起直至股東特別大會日期將不會配發、發行或購回任何進一步股份，緊隨股份合併生效後，本公司法定股本將變為500,000,000港元，分為1,000,000,000股每股面值為0.50港元的合併股份，其中442,198,595股合併股份將獲發行及將予繳足或入賬列作繳足。

股份合併生效後合併股份彼此間將在各方面享有同等地位。

除因股份合併而將產生之開支外，進行股份合併將不會對本集團的合併資產淨值造成影響，亦不會改變本公司之相關資產、業務營運、管理或財務狀況，或不會引致股東按比例之權益或權利出現任何變動（惟任何零碎合併股份不會分配予可能以其他方式享有的股東及進行股份合併的必要專業開支除外）。

董事會認為，股份合併將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造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且於股份合併生效日期，概無合理理由相信本公司目前或在股份合併之後將無法償還其到期債務。股份合併將不會涉及有關本公司之任何未繳資本或向股東償還本公司任何未繳資本的任何責任的任何減少，亦不會導致股東的相對權利發生任何變動。

股份合併的條件

進行股份合併須待下列條件獲達成後方告作實：

- (i) 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批准股份合併；
- (ii) 於股份合併生效後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批准已發行及將予發行之合併股份上市及買賣；
及
- (iii) 獲得監管機構所有必要批准或有關股份合併可能所需之其他批准（如有）。

待股份合併之條件獲達成後，股份合併之生效日期預計為2021年3月2日（星期二），即股東特別大會日期後之第二個營業日。

上市申請

本公司將向聯交所上市委員會申請批准已發行及將予發行之合併股份於股份合併生效後上市及買賣。

待合併股份於股份合併生效後獲批准於聯交所上市及買賣並符合香港結算之股份收納規定後，合併股份將獲香港結算接納為合資格證券，可自合併股份於聯交所開始買賣日期或香港結算釐定之其他日期起在中央結算系統記存、結算及交收。聯交所參與者於任何交易日之交易交收須於其後第二個交收日在中央結算系統內進行。所有中央結算系統之活動均須遵守不時有效之中央結算系統一般規則及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規則進行。本公司將作出一切必要安排，以令合併股份獲准納入香港結算所設立及運作之中央結算系統。

概無現有股份於聯交所以外的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上市或買賣，而於股份合併生效時，已發行的合併股份將不會於聯交所以外的任何證券交易所上市或買賣，且現時並無尋求或不擬尋求批准有關上市或買賣。

每手買賣單位不變

現有股份目前按每手2,000股現有股份之買賣單位於聯交所買賣。待股份合併生效後，合併股份將繼續以每手2,000股合併股份買賣。

根據於本公告日期在聯交所所報之收市價每股現有股份0.39港元（相當於每股合併股份1.95 港元）計算，假設股份合併生效，每手2,000股合併股份之市價將為3,900港元。

其他安排

合併股份之零碎配額

股份合併產生的零碎合併股份（如有）將不予處理，且不會向股東發行，惟所有該等零碎合併股份均會彙集，並在可能情況下出售，收益歸本公司所有。零碎合併股份僅會自本公司現有股份持有人所持之全部股權產生（不論該持有人所持之股票數目）。

不足一手股份之買賣安排

為方便買賣股份合併產生的不足一手合併股份（如有），本公司將委聘證券公司為代理人提供對盤服務，盡最大努力為擬收購不足一手合併股份之股東補足完整之買賣單位，或為有意出售彼等所持不足一手合併股份之股東出售其股份。有關不足一手股份之買賣安排之詳情將載列於將予寄發股東的通函內。

持有不足一手合併股份之持有人務請注意，並不保證不足一手合併股份之買賣可獲對盤。股東如對不足一手股份之對盤安排有任何疑問，應諮詢其自身專業顧問。

免費換領合併股份股票

待股份合併生效（目前預期為2021年3月2日（星期二），即緊隨股東特別大會日期後第二個營業日）後，股東可於2021年3月2日（星期二）或之後直至2021年4月12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天）期間內，將現有股份之現有黃色股票送交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以換領合併股份之藍色新股票（基準為每五(5)股現有股份合併為一(1)股合併股份，並無任何零碎合併股份），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股東應注意，於免費換領股票規定時間後，股東將應向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就合併股份發出的每張股票或就提交作註銷現有股份的每張股票（以所發出或註銷之股票數目較高者為準）支付2.50港元之費用（或聯交所可能不時訂明之該等其他金額）。

於2021年4月8日（星期四）下午四時十分後，買賣僅以將獲發行藍色股票合併股份進行。現有股份黃色現有股票將不得作買賣、結算及登記用途，惟仍維持為法定所有權之有效憑證。

建議股份合併之理由

根據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於2008年11月28日發佈並於2019年8月30日更新的「有關若干類別公司行動的交易安排之指引」（「指引」），計及交易證券的最低交易成本，預計每手買賣單位價值應高於每手買賣單位2,000港元。於本公告日期，每股現有股份的收市價為0.39港元，每手買賣單位為2,000股現有股份，本公司按每手買賣單位低於2,000港元的價格進行買賣。

過往三年，現有股份一直以低於1.00港元的價格買賣。為降低本公司股東及投資者產生的交易及登記成本，董事會建議實施股份合併。預計股份合併將相應上調每股合併股份交易價格。因此，股份合併將使本公司遵守上市規則項下的交易規定。此外，由於大多數銀行／證券行將就每項證券交易收取最低交易費，股份合併將會降低本公司買賣股份的整體交易及手續費佔每手買賣單位市值的比例。此舉有望令投資於股份對更多投資者而言更具有吸引力，尤其是部分適用規則可能以其他方式禁止或限制定價低於規定最低價的證券買賣的機構投資者，從而有助於進一步擴大本公司股東基礎。

本公司無意進行任何可能會影響未來12個月內本公司股份的交易的其他公司行動或安排，包括股份合併、股份拆細及每手買賣單位數量的變化，而對股份合併產生相反的影響。本公司目前無任何意圖計劃於未來12個月內進行任何其他股份本發行。

預計股份合併將增加合併股份每手買賣單位價值至2,000港元以上。2,000股合併股份每手買賣單的理論價格將為3,900港元。因此，董事會認為，股份合併對於本公司及股東整體有利。

預期時間表

股份合併預期時間表載列如下。預期時間表受股東特別大會結果規限，因此僅供說明用途。本公司將適時另行發佈公告宣佈預期時間表的任何變動。本公告所載所有時間及日期均指香港當地時間及日期。

二零二一年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中通函寄發日期 二月八日（星期一）
或之前

為釐定參與股東特別大會及於會上投票資格

遞交轉讓文件的最後日期及時間 二月二十二日（星期一）
下午四時三十分

參與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記錄日期及時間^(附註一) 二月二十二日（星期一）
下午四時三十分

提交股東特別大會適用代表委任表格之最後時間 二月二十四日（星期三）
下午四時正

股東特別大會舉行日期及時間 二月二十六日（星期五）
下午四時正

刊發股東特別大會結果之公告 二月二十六日（星期五）

以下各項須待進行本公告所載股份合併之條件獲達成後方會發生：

股份合併生效日期 三月二日（星期二）
合併股份開始買賣 三月二日（星期二）
上午九時正

以現有股票免費換領合併股份新股票之首日	三月二日 (星期二)
以每手買賣單位2,000股現有股份買賣現有股份 (以現有股票形式) 之原有櫃位暫時關閉	三月二日 (星期二) 上午九時正
以每手買賣單位400股合併股份 (以現有股票形式) 買賣合併股份之臨時櫃位開放	三月二日 (星期二) 上午九時正
以每手買賣單位2,000股合併股份 (以合併股份新股票形式) 買賣合併股份之原有櫃位重開	三月十六日 (星期二) 上午九時正
並行買賣合併股份 (以合併股份新股票及現有股票形式) 開始	三月十六日 (星期二) 上午九時正
指定經紀開始於市場上提供不足一手合併股份之對盤服務	三月十六日 (星期二) 上午九時正
以每手買賣單位400股合併股份 (以現有股票形式) 買賣合併股份之臨時櫃位關閉	四月八日 (星期四) 下午四時十分
並行買賣合併股份 (以合併股份新股票及現有股票形式) 結束	四月八日 (星期四) 下午四時十分
指定經紀結束於市場上提供有關不足一手合併股份之對盤服務	四月八日 (星期四) 下午四時正
以現有股票免費換領合併股份新股票之最後日期及時間	四月十二日 (星期一) 下午四時三十分

附註一： 於2021年2月22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將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為符合資格參與股東特別大會所有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須於2021年2月22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遞交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以進行登記，股份登記服務處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

一般資料

本公司將召開及舉行股東特別大會以供股東審議及酌情批准股份合併。就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所信，概無股東將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有關股份合併的決議案放棄投票。

一份載有（其中包括）有關建議股份合併的進一步資料及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通告的通函預期於2021年2月8日（星期一）或之前寄發予股東。

於2021年2月22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名列本公司之股東名冊之股東才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於會上投票，未登記之股份持有人將確保所有股份過戶文件及有關股票須不遲於2021年2月22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遞交本公司之香港股份登記及過戶分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以辦理登記手續。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應注意，股份合併須待進行本公告上文「股份合併的條件」一段所載條件達成後方會發生。因此，股份合併可能會或可能不會進行。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請務必謹慎行事。如有任何疑問，應諮詢專業顧問。

釋義

除非文義另有所指，本公告所用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營業日」	指	香港持牌銀行在其正常營業時間內一般開門營業之任何日子（不包括星期六、星期日及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於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期間懸掛，或「黑色」暴雨警告信號於該期間懸掛之任何日子）
「中央結算系統」	指	香港結算設立及管理之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
「本公司」	指	民生國際有限公司，一間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938）
「合併股份」	指	於股份合併生效後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50港元的普通股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現有股份」	指	於股份合併生效前本公司現有股本中每股面值0.10港元的已發行及未發行普通股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結算」	指	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股東特別大會」	指	本公司將舉行以考慮及酌情批准股份合併之股東特別大會
「股份合併」	指	建議將本公司股本中每五(5)股現有股份合併為本公司股本中一(1)股合併股份

「股東」	指	現有股份或合併股份（視乎情況而定）之持有人
「股份」	指	現有股份或（文義可能有所指）合併股份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承董事會命
民生國際有限公司
 主席
胡興榮

香港，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胡興榮先生（主席）、黃曉海先生、金江桂先生、李振宇先生及徐昊昊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鮑依寧女士、黃昆杰先生及袁海波先生組成。